

长风万里·李白的人生地理(三)

聂作平

南游江淮，上会稽，探禹穴，窥九嶷，浮于沅湘；北涉汶泗，讲业齐鲁之都，观孔子之遗风，乡射邹峄；厄困鄱薛彭城，过梁楚以归”。今人虽交通便利，可几人能重复太史公的足迹？对古人来说，渺不可知的远方不仅是一种诱惑，更是一种激情燃烧的生活方式。

李白的轻舟在开元十三年春天驶出了故乡巴蜀，东去的浪花顶托起那叶小小的木船。江流浩荡，春暖花开，眼前的景象令第一次出远门的李白心旷神怡，他的内心深处是否天真地认为：从此，人生之路也将顺水行舟一样写意而美满？出川后经停的第一站是江陵。在江陵，李白认识了道教大师司马承祯。司马承祯对李白很有好感，称他“有仙风道骨，可与神游八极之表”。李白还年轻，既没名气也没影响，除了梦想和才华一无所有。司马的称赞对李白便很重要，好比我们对一个孩子的表扬往往会改变他的人生一样，司马的表扬也令李白激动。为此，他写下了《大鹏遇希有鸟赋》，把自己比喻为大鹏，把司马比喻为希有鸟。那只李白想象中“一鼓一舞，烟朦沙昏。五岳为之震荡，百川为之崩奔”的大鹏，从此成为李白坚定不移的精神自况——终其一生，他是如此渴望像大鹏那样搏击云天，扶摇万里。

黄鹤楼向来被看作武汉的地标，它与湖南岳阳楼、江西滕王阁和山西鹳雀楼并称中国四大名楼。初次漫游的青年李白由江陵来到江夏（武昌），耸立于长江之滨的黄鹤楼，自然不会忽略。

今天的黄鹤楼是一座钢筋水泥的高大建筑，尽管竭力修饰出古意，但粗糙与仿冒感依然扑面而来。李白登临的黄鹤楼自然不是如今的样子，甚至也不在如今的位置，而是更靠长江——20世纪修建大桥，黄鹤楼楼址作了移动。我曾看过日本人常盘大定拍摄于一个世纪前的黄鹤楼。它矗立在一大堆高高低低的民居中，虽然最高，却不像现在这样鹤立鸡群。当然，常盘大定拍摄的黄鹤楼也不是李白登临的黄鹤楼。这座始建于三国时期的名楼命运多舛，多次被毁，又多次重建。灾难就像它的名声一样鲜有出其右者。1884年，黄鹤楼毁于大火，此后一百余年，黄鹤楼只是一个令人追思的遗址。我们现在见到的黄鹤楼重建于1985年。三楼一座大厅，墙上绘有众多登临黄鹤楼的名人，李白当然是必不可少的一位。

登临送目，必然有诗。李白读了壁上所题的崔颢的七律后，竟然没动笔，感叹说：“眼前有景

道不得，崔颢题诗在上头。”这个故事说明两点，其一，崔颢的诗的确好，至少这首黄鹤楼，令诗仙也扼腕称赞；其二，后人认为李白一生自负，几乎到了目中无人的地步。以他对崔颢作品的表现观之，并非如此。

自从有了遥感技术，人类就得以从渺远的高空俯瞰自己的大地。对这些从太空发回的照片，我有一种莫名的敬畏：原本辽阔的山河被浓缩到一张小小的照片上。虽然地图也能缩地千里，却没有遥感照片的真实具体。

在一千公里高空，当卫星对着中国大地拍摄时，我看到了一片赭黄中夹杂着一些淡蓝，淡蓝中的一个小分队，静静地淌在湖北北部。当卫星更靠近，这片淡蓝的小分部变大了，略似于一只扭曲的葫芦。这就是洞庭湖。

古人云：“四渎长江为长，五湖洞庭为宗。”意思是说长江、黄河、淮河、济水四水，数长江最长；洞庭、鄱阳、太湖、巢湖、洪泽五大淡水湖，以洞庭为首。这不仅就洞庭湖当时面积最大而言，也与洞庭湖在文化史上的重要地位有关。这片浩荡的湖水和屈原、李白、杜甫、白居易、刘禹锡、韩愈、李商隐、孟浩然、范仲淹等光辉的名字连在一起。作为中国第二大淡水湖，即便在湖区不断缩减的今天，面积依然超过两千平方公里，相当于两个县辖地。

李白漫游的脚步数次抵达洞庭湖，他的目光几度注视八百里洞庭浩渺的烟波。

第一次是他出蜀后的壮游。在荆楚期间，他遇到了同样来自蜀中的友人吴指南，于是结伴而行，同游潇湘。

愉快的旅程很快因吴指南的暴死戛然而止。抚摸着同伴的遗体，李白大放悲声，他第一次感觉到生死如影随形。擦干眼泪后，他把吴指南暂葬于湖边，尔后东下。三年后，李白再次前往洞庭湖，把吴指南的遗体取出来，骨肉还没分离，他就亲手用刀把骨头剔下来，背着它徒步走了几百里，安葬在武昌附近。

很多年过去了，当李白不再年轻，他龙钟的脚步还将重合青春的脚步。那是他被流放夜郎遇赦后，他还会来到洞庭湖边，登临那座古老的楼。

就像黄鹤楼业已走进丰沛的中国文学史一样，岳阳楼的光辉也笔直地烛照千秋。自从开元初年张说在洞庭湖畔筑楼起，一千多年间，它多次遭受重创倒下，又多次倔强地重新站立。

时至今日，几度兴废的岳阳楼依旧屹立于洞庭湖边。登楼远眺，眼前还是北宋政治家、文

学家范仲淹描绘过的景象：“衔远山，吞长江，浩浩汤汤，横无际崖，朝晖夕阴，气象万千。”

当李白初次登楼时，那种带着惊讶的喜悦在他诗里触手可及。是的，那时他还年轻，年轻得没有经历过任何挫折，年轻得有些目中无人。然而，命运始终是一个不讲游戏规则的对手，它最擅长的就是翻手为云，覆手为雨。

多年以后，当年的翩翩少年须发如雪，洞庭湖仍旧旧水光接天。在与时间的比赛中，除了大自然，没有人能获胜。李白如此，我们亦然。

同为大诗人的杜甫一直是李白身后的小兄弟，这位命运比李白还要乖张的诗人，青壮年时代的颠沛流离没有换来晚岁的安宁与幸福。相反，他的晚岁生涯甚至比青壮年时代还要凄凉。大历三年（公元768年），李白已去世六年，杜甫也是风烛残年，要不了多久，他的生命亦将终结。那一年，杜甫登上了李白数次登临的岳阳楼，写下了那首著名的五律：

昔闻洞庭水，今上岳阳楼。
吴楚东南坼，乾坤日夜浮。
亲朋无一字，老病有孤舟。
戎马关山北，凭轩涕泗流。

沉郁，悲凉，一个风烛残年的老者在长叹命运无常与造化弄人。这就是杜甫的岳阳楼给我留下的深刻印象。与杜甫不同，李白晚年的岳阳楼是这样的：

划却君山好，平铺湘水流。
巴陵无限酒，醉杀洞庭秋。

君山是洞庭湖无数岛屿中最知名的一个，从岳阳楼望过去，它像是在水天交接处浮动。虽然海拔不过几十米，面积也不足一平方公里，却是整个洞庭湖人文风光和自然风光最引人入胜者。

然而在李白看来，举目风景的君山还是不要为好——把它划掉的话，湘水就畅行无阻地平铺远流了；整个洞庭湖倘若用来盛酒，足以醉杀无边无际的秋天。

奇特的想象不减当年。虽然遭遇了人生的种种苦难与不测，李白依然葆有一颗孩童般的好奇之心。与杜甫的沉郁悲壮相比，李白把人生的苦难统统过滤掉了，他让我们只看到了自然的瑰丽与想象的高远。

（摘自《新华每日电讯》草地周刊）



诗雨

今夜，我在巫山之巅

(外二首)

张乾东

落日坠入群山，群山回归苍茫。
渝东大地，把乡愁，打磨成此起彼伏的沟壑。奔腾的大河，不留下一滴时间的眼泪。羊群与白云，从天边涌

来。一只酒杯盛不下，这些回归的身影。今晚

我在巫山之巅。像一个万年未归的人。今晚，我随巴国一起复活。

雄鹰

巫山大地已经很难再找到
盘旋天空的雄鹰
儿时的那些雄鹰不知飞向了何方

午后，阳光灿烂
我确信呼啸而来的是一只雄鹰
乌黑的身影，让天空的云朵不断退缩

这只雄鹰在我头顶
盘旋一阵后又呼啸远去
我不是它要寻找的那个少年

巫峡口

大宁河与长江交汇处
流水巨大的冲击力
每天都撞击出古老巴国
不灭的壮志

那些巨大的漩涡
多像巴国的后人
以探抵的力量
紧攥澎湃的大潮



《江边人家》

谭少华 / 画



修

章毅

产生了深厚的感情。

记忆犹新的是那时候穿过的一种凉鞋，它们的材质有“生胶”与“熟胶”之分。“生胶”材质硬，初穿时特别磨脚，我们都很嫌弃。而“熟胶”相对较软，舒适度也好很多。当然最大的区别是，“熟胶”凉鞋烂了可以修。所以每到夏天，我们兄妹仨心心念念都是拥有一双“熟胶”的凉鞋。凉鞋买来，尽管百般爱惜，一段时间后也会坏掉。每当凉鞋裂口，父亲就会找出头年坏了不能再穿的凉鞋，比着裂口长度用剪刀剪下一段，然后将火钳在灶堂烧红，趁着高温味溜一下将这一段补在当年的凉鞋上。修葺一新的凉鞋继续陪伴着我们跑跑跳跳。待到天气转凉，一双凉鞋时常会被烙补好多处伤疤。

其实物质的富足并没带给我们更多心灵的充实和幸福。满屋的家具电器、满柜的衣帽鞋袜，每当有了瑕疵或是裂缝，都是随手丢掉，已然忘了修修补补还能再用的优良传统。而在我看来，今天的修，却是有了更为深层次的含义，那就是修心。

你别说有些事情就是这么巧合，我家的电饭煲跟冰箱竟然同时坏掉了，这给临时决定回家煮顿饭的我来了个措手不及。拉开冰箱冷藏室，一股臭味扑鼻而来，伸手进去，发现里面比窗外烈日下的温度更高，储藏的青菜已是一坨稀泥且散发出恶臭。一盘上次吃剩的腊肉，每块上均长出一层霉状颗粒。蓦然发现，因为下乡已是好几天不曾煮饭了。待我手忙脚乱地收拾完冰箱，蒸着饭的电饭煲又发出“滴滴滴”的报警声，控制面板上随即出现一串从未见过的符号，我立马拔掉电源重新插上，如此反复几次依然是那串符号。面对它们的罢工，我彻底无语，坏心情随之而来。

搬进新家六七年，对于身边的一炊一具早已习以为常。蒸炒炖烙顺手取下相应的工具，熟悉如同家人，从没想过某一天它会坏掉。也曾数次清理厨房，将久未使用的厨具餐具狠心丢弃，原因都是旧了、厌了、不美观不时新了，极少因为它们功能的丧失。我是一个懂珍惜的人，当初装修房子，一器一物都曾精心挑选，自然也就对它们倾注了更多爱意，使用的时候百般珍惜。这电饭煲跟冰箱就更不用说了，从款式到功能，都是绝对的一见钟情。如今它俩相约罢工，的确让我一时不知如何是好。

东西烂了就得修，毕竟我们离财务自由的

距离相差甚远。一阵忙活，维修师傅开着一辆货长安拉着我家冰箱和电饭煲渐渐远去，那一刻，我有家人生病后去前住院般的心痛，眼泪也随即掉了下来。几天后接到维修师傅的电话，冰箱总算修好了，而电饭煲再无用处。老公大手一挥：请你帮我扔掉吧！一旁的我却有说不出的心疼。七年了，它立于我的灶头早已成为一种习惯，我喜欢它深幽的颜色和大大的肚脯，圆灶釜内胆更是让每一粒米饭晶莹剔透。从它排气孔散发出来的米饭香味，带给全家饭食无忧的安全感。在它为我服役期间，我一直都有好好待它，每次用完，就会用纸巾抹掉水珠，或是将锅胆倒扣滴水，生怕它腐蚀生锈。想到从今往后我再无缘见它，内心又多出了几分难以割舍的情愫。

随着生活水平的上升，修，已是离我们越来越远的一种行为。记得小时候就听母亲说过：新三年，旧三年，缝缝补补又三年。在那物质极为匮乏的年代，修是一种常态，很多东西甚至是一修再修，当然也在修修补补的过程中

平凡

杨菊

如今很多工作的开展，人们寻求模板，依赖模板，照搬照套，这样能做到八九不离十，结果呢，也确实有效。虽没有精彩，但大概率减少了返工，可能这就是目标吧！

既然工作有模板，生活呢？自己的正传在起笔时，是否想过润色？

是过着别人的续集？亦是过着别人的外传？庸庸碌碌半生，如半熟食品，使用方法已然知晓，只是使用方法是否有进化的可能性，这需要内外联动的鞭策才有可能实现。

说到鞭策，陡生油腻之感。疫情，居家第十三天，这期间除了必要的采购不曾外出，也就没把心思放在着装修打扮上。

整日与手机一较高下。如果它会说话，估计会跟我求饶。让它喘不过气的，除了双手的敲打，还有双眼死死盯着的压迫感。

这样的人机对峙，以我偶然开窍而休战。

坐在化妆镜前看着满脸油光的自己，突然就对我儿子心生敬意，因为真是丑啊，而我竟不自知。同居一室的他，抬头不见低头见，还要想着花样，夸我两句，由此看，他也算是勇者吧！

终于，在下午，择吉时，热敷，灌肤，面膜，颈膜，眼膜，鼻膜，发膜一套流程走下来，发现我还是那个我，一样的烟火，不化妆就不敢出门的我。

收拾一番觉得精神百倍，兴冲冲问儿子，怎样，这会儿看起来是不是水灵多了。

他嘴巴一瘪，你的脸似乎更油了。我洋装他不懂欣赏，呸一声，自顾自对着镜子足足站了三分钟。此刻，我觉得，这小妮子其实也还可以啊！

脑海里突然蹦出几个字，平凡一生，不就是自我书写，自我鉴定吗？

在被俗世退货之前，保留一点儿喜好是多么有趣的事。哪怕只是你以为的有趣。

接受平凡，活在当下。